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发布了临 2015-122 号《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正在接洽与筹划股权资产收购的重大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下午起停牌。鉴于目前推进该项重大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经公司审慎考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积极培育生物医药产业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2年以来，公司进行了多项生物医药研发项目的投资，并积极择机以适当方式建立、获得生物药产业化平台。公司本次接洽与筹划股权资产收购的标的公司为国内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干细胞储存、免疫细胞治疗、干细胞药物研发等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事项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就合作目标、交易条件、交易估值、工作进展安排进行了多次洽谈，努力推进该重大事项。

三、终止本次重大事项的原因

根据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会谈的情况，各方虽然有合作意愿，但对本次重大事项有关的交易条件、进程安排以及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监管规则要求必须相互配合的工作等尚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认为目前推进该重大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复牌。

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终止该重大事项对公司当期业绩无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因本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4日